

关于 2022 级拟录取研究生政审和调档的函

贵单位_____拟被我院录取为 2022 级研究生，根据教育部和浙江大学有关规定，需要对所有拟录取研究生进行政审，并对非委培定向考生调取档案，请贵单位协助做好以下工作：

1. 所有拟录取研究生需通过政审：《政审表》由考生自行到我院网站招生专题栏目下载，并联系所在单位如实详细填写，请于 2022 年 4 月 25 日前提交我院。政审表填写注意事项：请单位对考生的政治态度、思想觉悟、道德品质、劳动纪律、奖惩情况、遵纪守法等方面作出全面详实的鉴定，并说明该生对“法轮功”问题的态度。政审表邮寄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余杭塘路 866 号浙江大学紫金港校区安中大楼 A345，邮编：310058，联系人：金老师，电话：0571-88206426。

2. 已就业的往届毕业生除提交政审表外，还需到原工作单位办理离职手续，由原工作单位出具“离职证明”（写明离职日期），并将考生的政审表、离职证明于 2022 年 4 月 25 日前一起寄到我院。毕业后未参加工作的往届毕业生可由居住地社区管理部门或档案管理部门出具政审表和“毕业后无工作经历的证明”，由居住地或户口所在地有关机构出具无犯罪记录证明。

3. 拟录取研究生档案材料（含中学、高考、大学本科及党员、团员材料等）由考生所在单位于 2022 年 7 月 15 日前将考生的全部档案以邮政 EMS 方式寄到我院。档案材料邮寄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余杭塘路 866 号浙江大学紫金港校区安中大楼 A345，邮编：310058，联系人：郭老师，电话：0571-88208770。

4. 党员组织关系：所有拟录取的党员考生应将党员组织关系转入我院（委培生不转），请按照以下格式开具：

（1）由浙江省外转入：

抬头：中共浙江大学委员会组织部，单位：中共浙江大学建筑工程学院委员会。开学报到时需提供纸质版介绍信，请注意介绍信有效期，建议在本科毕业离校前或开学报到前开具，确保开学报到时纸质介绍信处在有效期内。本科毕业离校前开具的，建议有效期 90 天。

（2）由浙江省内转入：

请通过全国党员管理信息系统发起网上转接，目标党组织为院级党委：中共浙江大学建筑工程学院委员会。学院党委届时先行接收后，再为新生分配具体党支部。建议在本科毕业离校前或开学报到前发起，确保开学报到时电子介绍信不过期。

温馨提醒：学院将在接收新生党员党组织关系之前，对其党建档案进行认真审查，审查通过后再接收其党组织关系。其中浙江省外转入的，将反馈签字盖章后的介绍信回执给新生本人，由其反馈给原所在党组织；浙江省内转入的，直接在全国党员信息系统里接收。

